

证券代码：300444

证券简称：双杰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3-049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1日以电话和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11时，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党会主持，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

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则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编写了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三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8月15日